

香港電台顧問委員會
第四次會議
(2011年8月26日下午2時30分於
灣仔胡忠大廈創新科技署會議室舉行)

出席：

黃嘉純先生，JP (主席)
陳建強醫生，JP
馮美基女士
林永君先生
劉志權先生，JP
姚嘉珊女士
鄭嘉儀女士
司徒偉先生，BBS，JP
署理廣播處長梁松泰先生

列席香港電台員工：

署理副廣播處長戴健文先生
數碼聲音廣播總監陳耀華先生
香港電台社區廣播工作小組召集人區麗雅小姐
鄭思燕女士 (委員會秘書處)

缺席：

李偉民先生，BBS，JP

秘書：

周桂海先生 (委員會秘書處)

-
1. 主席歡迎各成員出席會議，並表示王家慈女士因另有要務在身，已辭去委員會成員職位。他將致函王女士答謝她對委員會的貢獻，而政府亦將於稍後考慮替補人選。
 2. 主席進一步表示，在上次會議，部分委員會成員提議，委員會會議除在廣播大廈舉行外，可否亦安排在港島區舉行。因應這建議，委員會秘書處已徵詢各委員的意見。根據徵詢所得的意見，秘書處將來會嘗試安排委員會會議分別於港九兩地舉行，但先決條件是可借用港島區政府部門的會議室，而有關會議議程亦不涉及大量後勤安

排。這次會議安排在創新科技署會議室舉行。主席要求秘書處代表委員會向創新科技署致謝。

[會後補註：秘書處已於 2011 年 9 月 2 日向創新科技署致謝，謝詞副本已呈交主席。]

議程事項一： 跟進事項

數碼聲音廣播

3. 主席表示，港台已於 2011 年 8 月 19 日宣佈於本年 11 月推出數碼聲音廣播。他邀請戴健文先生向會議報告此事詳情。
4. 戴健文先生表示：
 - (a) 香港的數碼聲音廣播，將採用單頻網絡，以 DAB+ 模式播放，通過 11C 頻道傳送 18 個數碼頻道；
 - (b) 港台獲分配 5 條數碼頻道，其餘 13 條頻道則分配予 3 家商營廣播機構，分別是香港數碼廣播有限公司(7 條頻道)、新城廣播有限公司(3 條頻道)及鳳凰優悅廣播有限公司(3 條頻道)；
 - (c) 數碼聲音廣播發射站將共有 7 個，分別位於歌賦山、九龍坑山、筆架山、金山、青山、飛鵝山及南丫島。興建及保養費用將由港台及三家商營廣播機構按各佔頻道數目分擔；港台亦將代表所有數碼聲音廣播營運商，負責數碼聲音廣播傳送網絡的維修及保養事宜，這一如 FM 電台廣播所作的安排；
 - (d) 港台於 2011 年 11 月推出數碼聲音廣播服務時，歌賦山及筆架山的發射站將可供應用，主要覆蓋港島北、九龍、沙田及馬鞍山等地區。預計其餘 5 個發射站的興建工程將於 2011 年 12 月至 2012 年 1 月間完成；
 - (e) 港台的 5 條數碼頻道，將包括 4 條日後陸續於數碼平台上增設功能的現有 AM 頻道，以及另一條全新的中央人民廣播電台頻道。各頻道的編號如下：
 - 數碼 31 普通話台
 - 數碼 32 中央人民廣播電台香港之聲
 - 數碼 33 第三台
 - 數碼 34 英國廣播公司世界頻道
 - 數碼 35 第五台

- (f) 相比模擬制式廣播，數碼廣播具備以下優點：
- (i) 音質較佳；
 - (ii) 可提供全新的數據傳輸服務，在聲音廣播服務中同步提供文字資訊及靜態視像。對港台而言，由於這是全新技術，因此我們會先開發文字傳送功能，包括即時新聞標題、天氣及重要交通消息等。至於靜態視像的傳送功能，港台會待日後在技術上準備就緒時，才着手探討開發；
 - (iii) 通過數碼聲音廣播頻道提供社區參與廣播服務；
 - (iv) 在同寬度的頻帶上，數碼聲音廣播可提供的頻道多於模擬制式廣播；
 - (v) 港台在數碼聲音廣播平台的節目，將包括粵語、普通話及英語頻道，與政府推行「兩文三語」的政策相輔相成；及
 - (vi) 港台將在地區舉行推廣活動，向公眾介紹此一嶄新廣播技術及闡釋接收數碼聲音廣播服務的相關事宜。
5. 陳耀華先生補充指，11 月推出的數碼聲音廣播僅屬試播性質；正式推出日期有待訊號覆蓋率達至本港八成至九成地域時再作決定。
6. 就委員會成員的提問，戴健文先生有以下回應：
- (a) 預計港台網站(rthk.hk)可於 2012 年 2 月提供數碼聲音廣播的網上版；
 - (b) 對於擁有數碼聲音廣播接收器材的人數，暫無有關統計數字；然而，由於數碼聲音廣播新近才引進香港，相信為數不多。港台曾於 8 月舉行的「2011 年香港電腦節」設置攤位，宣傳數碼聲音廣播服務。根據本台職員觀察所得，購置數碼聲音廣播接收器材人士，年齡多為 40 至 50 歲，這或可反映電台的忠實聽眾多屬有關年齡群組，而年輕聽眾則相信較多利用流動通訊器材收聽電台節目；
 - (c) 就音質而言，數碼聲音廣播的數元率為 48 kbps，而高音質網上播放格式則為 128 kbps。技術上，數碼聲音廣播及高音質網上播放格式收聽效果相似。就 FM 電台廣播而言，假如以高傳真度音響器材接收的音質，與 128 kbps 相似，因此不會遜於數碼聲音廣播。這亦是第四台將繼續以 FM 形式廣播的原因；
 - (d) 網上廣播同步傳送數據的技術，仍有待開發；

- (e) 汽車業正在開發汽車使用的數碼聲音廣播接收器；
- (f) 港台將擬備數碼聲音廣播的宣傳單張；及
- (g) 推出數碼聲音廣播，不會影響模擬頻道現有的電台服務。

議程事項二(a)： 社區參與廣播試驗計劃
(顧問委員會文件第 9/2011 號)

7. 區麗雅小姐介紹會議文件。

港台節目顧問團意見諮詢(會議文件的附件)

- 8. 部分委員會成員就附件第 11 段所載述節目顧問的意見，即「焦點應著重弱勢社群的共融 (inclusion)及賦權 (empowerment)」，表示關注。他們認為「焦點應著重」一語，語氣似乎甚重，因此希望知悉弱勢社群的訴求。
- 9. 戴健文先生回答說，節目顧問認為弱勢社群在草擬計劃申請撥款時或有困難，致使他們難與其他申請者競爭。他們因此希望在這些方面，有關社群不會受到阻礙，並得到所需協助。
- 10. 梁松泰先生表示，據他理解，有關意見是關注弱勢社群在參與社區廣播服務時，會基於其教育背景及社會地位等因素而可能需要額外協助。
- 11. 在這方面，一名委員會成員建議港台研究引進具創意的方式提交計劃，以助弱勢社群參與。
- 12. 委員會成員普遍支持附件第 33 段中，節目顧問提出「可揀選優質的製作，安排在主流電台頻道播放，以作鼓勵」的建議。

社區參與廣播服務的目標

- 13. 一名委員會成員認為，文件第 5(d)段所述的「社區參與」目標應更具體。另一名委員會成員則指出，上述段落的原有版本中註釋 1，對目標一詞已有所闡釋，即「例如：為特定社群提供實質服務及與他們作互動的溝通。」
- 14. 委員會成員普遍同意修訂後的目標。

“Community Broadcasting” 的中文名稱

15. 委員會成員普遍同意“community broadcasting”一詞的中文名稱應為「社區廣播」，原因是這名詞在華人社會中得到普遍使用。

社區參與廣播的參加者

16. 鑑於註冊公司一般都是牟利性質且只求取商業利益，因此一名委員會成員要求會議考慮應否接受這類機構的申請。
17. 另一名委員會成員提及，有些公帑資助計劃亦接受有限公司申請。儘管以公司註冊的性質而言，註冊為有限公司的藝術及文化團體屬牟利性質，但實際上，這些團體不少只是追求他們對藝術及文化方面的興趣，根本不能獲利。因此，應根據計劃本身的優劣評審申請，而不應單憑申請者的身份而予以拒絕。
18. 部份委員會成員憂慮社區參與廣播會被用作商業宣傳，因而要求港台下設法堵塞漏洞。
19. 陳耀華先生表示不應單憑一個團體的註冊性質而拒絕其申請。此外，社區參與廣播節目亦須遵守廣播事務管理局(廣管局)的業務守則。同時，港台編導亦具備足夠經驗，判斷節目內容是否屬商業宣傳。

廣播平台

20. 一名委員會成員表示，社區參與廣播節目安排在港台網站直播及重播所涉及的版權問題，尚待釐清。然而，由於網上播放節目的需求甚殷，港台可考慮在港台網站直播及重播不涉版權問題的社區參與廣播節目，例如非音樂節目等。

節目形式

21. 委員會成員對文件建議的節目形式並無特別意見。

節目題材

22. 部分委員會成員認為，原則上社區參與廣播節目的題材種類，不應與模擬頻道節目常見的題材重覆。一名委員會成員提議在建議中的節目題材清單中加入親子、體育及歷史項目，並剔除經濟及財經等項目。
23. 部分委員會成員指出，現已列出的題材種類已達十餘項，但每季可以安排的節目數

量有限，因此每季主題應集中於若干題材。其他題材亦可考慮，但會給予較低的優先次序。

24. 陳耀華先生表示，社區參與廣播是一項新服務，因此聽眾喜好未明。聽眾可能喜愛較多元化的節目題材，而不是由港台為每季所選定的節目題材。此外，由於暫定每年只邀請申請一至兩次，因此邀請申請的時間，可能與個別季度相距一年之久。在這情況下，要預計來年聽眾喜好並從而為每一季度節目選定題材，實有困難。
25. 部分委員會成員問及，處理社區參與廣播基金申請時應否考慮申請者的背景。
26. 梁松泰先生表示，審批申請應考慮的是節目出品在達致社區參與廣播目標方面的優劣，而非申請者的背景。

非華語服務

27. 部分委員會成員就港台如何監督一些以港台員工不熟悉的語言播放的節目內容，表示關注。
28. 戴健文先生指出，現時港台部分節目是以少數族裔語言如尼泊爾語、印尼語等播出。對於這些節目，港台實有賴有關族群的反饋。就社區參與廣播而言，或需於社區參與廣播基金評審委員會引進少數族裔代表。
29. 一名委員會成員表示，少數族裔社群都十分珍惜參加社區參與廣播的機會。假如發現節目內容出現問題，他們定會提出意見。
30. 部分委員會成員認為英文是香港法定語文之一，且廣受應用，因此將英語社群界定為少數族裔未必恰當。
31. 梁松泰先生表示，港台將在會議後再行檢視有關字眼。
32. 委員會成員普遍同意向本港少數族裔群體另作諮詢的建議。

訓練

33. 鑑於為所有成功申請者提供訓練會涉及頗多資源，一名委員會成員問及，申請者如能證明已具備所需廣播經驗，可否獲豁免訓練要求。
34. 戴健文先生指出，由於廣管局的業務守則、大眾對公共廣播的價值取向、節目標準及運作方式等都會隨着時間變遷而改變，因此規定所有成功申請者參與港台提供的

啓導訓練實屬必要。至於製作技能訓練，港台已開始與若干大專院校洽商，研究可否邀請他們提供製作技能訓練。

社區參與廣播基金

35. 就一名委員會成員的提問，區麗雅小姐回應指，假如受歡迎的社區參與廣播節目不須重新申請而自動獲得分配下一季度的時段，這會導致港台被指責對有關節目給予優惠待遇。
36. 戴健文先生補充指，由於社區參與廣播服務預計需求甚殷，實際上亦難以對任何節目豁免申請的要求。
37. 一名委員會成員表示，不應准許分判獲批時段，這規定必須在與成功申請者簽訂的合約中列明。
38. 一名委員會成員認為，按照建議的每小時 1.5 萬元資助上限計算，每個節目每月最多可獲 6 萬元的資助，這資助金額並非小數目，因為它足以讓成功申請者聘用專職人員製作節目。
39. 區麗雅小姐解釋指，資助金額將同時支付人力及技術開支。投入技術資源是節目製作不可或缺的一環，因此假如節目預算完全沒有技術開支，並不合理。港台亦將考慮是否需要訂明，技術開支應佔製作開支的最低比例。
40. 戴健文先生補充說，社區參與廣播服務並非商業採購，因此希望將人力開支劃一訂為數百元，以應付參與節目製作所需的交通費等基本開支。
41. 就一名委員會成員有關技術開支的提問，陳耀華先生表示，港台技術設施有限，應付本身製作已覺緊絀。因此，除直播節目外，港台無法為預錄的社區參與廣播節目提供技術設施。
42. 一名委員會成員認為，人力資源的酬勞是推動成功申請者製作優質節目的誘因。因此，基於節目質素的考慮而給予較高的人力資源酬勞是可以接受的。
43. 部分委員會成員問及，成功申請者製作節目時使用港台資源，例如監督節目的人手、使用錄播室作直播等，港台會否要求他們付費，抑或抽取部分社區參與廣播服務撥款抵付。
44. 梁松泰先生表示，港台提供社區參與廣播服務，難免要投入一定資源，例如技術設施，以及處理申請及監督社區參與廣播節目製作的人員資源。港台仍在考慮推行社

區參與廣播服務的財政模式，例如應否向成功申請者收回使用港台資源的費用。

45. 一名委員會成員認為，假如在審批程序開始前向申請者公開社區參與廣播基金評審委員會的成員名單，或會令評審委員會成員承受不必要的游說壓力。該名委員會成員亦問及，假如評審委員會成員與某申請者有所關連，他們需否退出有關申請的評審程序。
46. 其他委員會成員普遍認為，評審委員會的成員名單應向大眾公開，以確保透明度。
47. 梁松泰先生表示，建議的評審委員會組成方式，成員將包括來自不同界別的專才以及非專業人士，從而組成具相應專長的評審小組處理相關範疇的申請。為確保透明度，評審委員會的成員名單應向大眾公開。不過，據慣常做法，在完成個別評審程序前，評審小組成員名單是不會公開的。
48. 梁松泰先生又表示，按照其他公帑資助計劃的慣常做法，假如某名評審委員會成員與個別申請／申請者有所關連，該委員須對此申報利益。至於該名委員須否退出審批程序，則視乎有關個案的具體情況而定。

時間表

49. 戴健文先生告知委員會成員推行社區參與廣播的最新暫定時間表，詳情如下：

<u>時間</u>	<u>事項</u>
2011年9月	諮詢少數族裔團體
2011年10月	與有關的非政府組織舉行兩次集思會
2011年10月底	於港台節目顧問團年會作諮詢
2011年11月初	公眾諮詢文件定稿
2011年11月15日	本委員會討論公眾諮詢文件
2011年12月	諮詢立法會資訊科技及廣播事務委員會
2012第一季	公眾諮詢
2012年第二季	社區參與廣播服務的具體計劃定稿

2012 年中 邀請各界提出申請

2012 年底／2013 年初 推出社區參與廣播服務

議程事項二(b)：顧問委員會提出的研究及調查項目

50. 一名委員會成員表示，WebTrends 調查僅包括點擊率與瀏覽頁數統計，但不能收集瀏覽者資料。因此，假如進行基準調查，便可把港台網站的表現與其他電子傳媒進行的類似調查的結果作比較。
51. 戴健文先生指出，就委員會於 2011 年 2 月會議上所作建議，港台已邀請兩家調查機構，提交進行基準調查的計劃。
52. 梁松泰先生補充指，該兩家調查機構所採取的調查方法各異，港台正在研究當中，並將於下次會議報告結果。
53. 一名委員會成員認為港台現時進行的調查主要關於受歡迎程度及欣賞指數，委員會可考慮從其他角度著眼進行調查。
54. 另一名委員會成員回應指，委員會可參考英國廣播公司信託基金會(BBC Trust)進行調查所採用的角度。有關調查比較只量度受歡迎程度的量化調查，涵蓋層面更為廣泛，包括受眾的口味及觀感、對創新及獨特性等方面的觀感等。
55. 主席表示，綜合委員會各成員就此事的意見，他將於會議後與港台商討，以便擬備具體建議給委員會考慮。

議程事項三(a)：季度匯報(節目)

(顧問委員會文件第 10/2011 號)

56. 戴健文先生介紹會議文件並補充指，港台曾為國務院副總理李克強先生在八月訪港時的若干活動，提供電視轉播。

議程事項三(b)：季度匯報(投訴)

(顧問委員會文件第 11/2011 號)

57. 戴健文先生介紹會議文件。

議程事項四：其他事項

授勳／嘉獎

58. 主席代表委員會，向下列於 2011 年 7 月 1 日獲行政長官授勳或委任為太平紳士的委員會成員及港台同事致賀：

銅紫荊星章

李偉民先生

麥潤壽先生

行政長官公共服務獎狀

周偉材先生

程佩琪小姐

太平紳士

陳建強醫生

議程事項五：下次會議日期

59. 主席表示，下次會議將於 2011 年 11 月 15 日舉行，地點將於稍後另行通知。

香港電台顧問委員會秘書處